

信永中和会计
(特殊普通合伙)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鉴证报告	1
关于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6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 (010) 6554 2288
telephone: +86 (010) 6554 2288

传真: +86 (010) 6554 7190
facsimile: +86 (010) 6554 7190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24GZAA3B0068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辉果蔬)关于募集资金2023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宏辉果蔬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我们认为,宏辉果蔬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宏辉果蔬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宏辉果蔬2023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日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 2023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969号）核准，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辉果蔬”或“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33,2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公司实际已发行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332 万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32,000,000.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 3,490,566.05 元（不含税）后，到账金额为人民币 328,509,433.95 元；扣除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26,252,695.01 元。上述募集资金业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验证报告》（亚会 A 验字(2020)0004 号）。

（二）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备注
募集资金总额	328,509,433.95	—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3,228,060.39	—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47,985,760.21	—
其中：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247,534,724.84	—
本期募投项目使用金额	451,035.37	—
减：支付的发行费用	2,256,738.94	—
购买理财产品	—	—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00.00	—
期末余额	11,494,995.19	—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47,985,760.21 元；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70,000,000.00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加上扣除手续费后累计利息收入净额 3,228,060.39 元；剩余募集资金余额 11,494,995.19 元。与募集资金专户中的期末资金余额 11,494,995.19 元一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 2023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经公司 2012 年 1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经公司 2016 年 1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完成第一次修订，经公司 2022 年 4 月 1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完成第二次修订。

公司对 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于 2020 年 3 月 9 日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升平支行及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广东宏辉食品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升平支行、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广东宏辉食品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及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该等协议的履行也不存在问题。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协议各方均按照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储金额为 11,494,995.19 元。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存款方式	存款余额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升平支行（686072819943）	活期存款	11,459,429.66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631784924）	活期存款	1,841.98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升平支行（732872795505）	活期存款	33,723.55	—
合计	—	11,494,995.19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2023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3,2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1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1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65.5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4,798.5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4,798.58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备注
承诺投资项目											
广东宏辉果蔬仓储加工配送基地建设项目	否	23,300.00	22,725.27	45.11	14,898.58	65.56	2024年12月	项目尚在建设中	不适用	否	-
补充流动资金	否	9,900.00	9,900.00	-	9,900.00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3,200.00	32,625.27	45.11	24,798.58	76.01	-	-	-	-	-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	-	-	-	-	-	-	-	-	-
合计		33,200.00	32,625.27	45.11	24,798.58	76.01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五）”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 2023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三）”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存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亚会 A 专审字（2020）0013 号），截止 2020 年 3 月 3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5,387.48 万元。2020 年 3 月 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5,387.48 万元置换前期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 年 12 月 30 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2023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将前述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 7,000 万元归还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3 年 12 月 20 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 7,000 万元。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 年 3 月 2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包括 1,000 万元）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适时投资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产品，以更好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申万宏源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对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进行了逐笔公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0.00 万元。

（五）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 2023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3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2023 年 12 月 1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当前实际建设情况，将“广东宏辉果蔬仓储加工配送基地建设项目”的达成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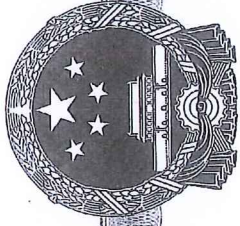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日



营业执照

(副本)(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6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26日

证书序号: 0014624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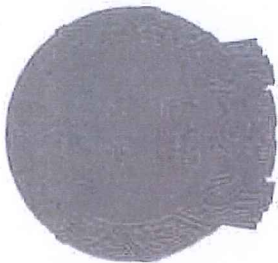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一年五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姓名 欧金光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6-02-1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52424198602151215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 4月 06日



欧金光(110101365086)，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7年任职资格审查，通过文号：粤注协(2017)54号。



证书编号: 11010136508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年 04月 12日
Date of Issuance



欧金光(110101365086)，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任职资格审查，通过文号：粤注协(2020)132号。



欧金光(110101365086)，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9年任职资格审查，通过文号：粤注协(2019)268号。



欧金光(110101365086)，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8年任职资格审查，通过文号：粤注协(2018)38号。



欧金光(110101365086)，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7年任职资格审查，通过文号：粤注协(2017)94号。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欧金光 2022
证书编号: 110101365086



姓名: 欧金光 [2023]
证书编号: 110101365086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范晶晶
Full name: 范晶晶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6-08-06
Date of birth: 1986-08-06

工作单位: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Working unit: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身份证号码: 330721198609068028
Identity card No: 33072119860906802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范晶晶(110100754950),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7年在职资格检验。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7)54号。

证书编号: 110100754950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5年09月22日
Date of Issuance: 2015/09/2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范晶晶(110100754950),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在职资格检验。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268号。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出日期: 2023年9月26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日期: 2023年9月26日

